附件2

北京市2020年度公务员录用面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

一、参加面试考生应在面试当天报到时向工作人员提供北京健康宝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状态信息，并配合工作人员做好体温测量。北京健康宝为“绿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为绿色，且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37.3℃）的考生方可进入面试场所。

二、考生应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从即日起至面试前，不前往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不出国（境），不参加聚集性活动。面试当天，考生应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或无呼吸阀N95口罩，除身份确认、面试答题环节需摘除口罩以外，全程佩戴口罩，做好个人防护。

三、考生应自觉配合招录机关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排查、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取消其相应资格，并记入公务员考录诚信档案，如有违法行为，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四、面试疫情防控措施将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变化随时调整，如因疫情防控要求无法组织面试，将视情况另行安排。